

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永政办〔2023〕69号

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永春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（2023年 第二次修订）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，县直及省市驻永有关单位：

现将永春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（2023年 第二次修订）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0月24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永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0月24日印发